

親愛的東華大學新鮮人您好：

歡迎加入國立東華大學大家庭。

學生事務處謹代表國立東華大學歡迎各位的到來，以下為僑外生來臺入學辦理居留證、全民健康保險及醫療保險等業務說明。

(一) 外國與外僑大陸與港澳無戶籍國民學生線上申辦系統：

<https://coa.immigration.gov.tw/coa-frontend/student/entry?lang=zh>

(二) 新辦居留證：

1. 持中華民國護照或入境許可證入境者，分兩種情形（檢附入學通知書）：

(1) 在臺原有戶籍者，入境 30 日內，向戶籍所在地戶政事務所辦理遷入登記。

(2) 在臺無戶籍者，入境 15 日內，向居留地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縣市服務站辦理臺灣地區居留證。

2. 持港澳護照入境之港澳生，應至內政部移民署線上系統申辦臺灣地區居留證 (Alien Resident Certificate (ARC))。

3. 持外國護照入境之僑生或外國學生，應申辦外僑居留證(ARC)，分為兩種情形：

(1) 以停留簽證(Visitor visa)入境者，於停留有效期內向外交部領事事務局轉辦居留簽證(Resident visa)，獲准居留簽證後，於 15 日內至內政部移民署線上系統申辦外僑居留證。

(2) 以居留簽證入境者，應於入境 15 日內至內政部移民署線上系統申辦外僑居留證。

(三) 居留證延期：

1. 持外僑居留證之僑生或外國學生，應於外僑居留證有效日期到期前 30 日內(檢附學生證及在學證明)，至內政部移民署線上系統申辦外僑居留證延期。

2. 持臺灣地區居留證之港澳生或僑生，應於臺灣地區居留證有效日期到期前 30 日內(檢附學生證及在學證明)，至內政部移民署線上系統申辦外僑居留證延期。

(四) 全民健康保險及醫療保險：新生若不符合全民健康保險資格，必須參加醫療保險，保險期間以學期為主，統一於每學期開學註冊時收取 3,000 元。

新生若已符合全民健康保險資格，需向原投保單位辦理轉出，統一於每學期開學註冊時收取 6 個月 4,956 元，本處將協助辦理轉入。

(五) 請於開學日當天至學生事務處辦理報到。

(六) 聯絡人：魏小姐，電話：03-8906233（僑生、港澳生、陸生）

徐小姐，電話：03-8906209（外國學生）

國立東華大學學生事務處